

沈阳市地方志丛书

DA DONG QU ZHI

DA DONG QU ZHI DA DONG QU ZHI DA DONG QU ZHI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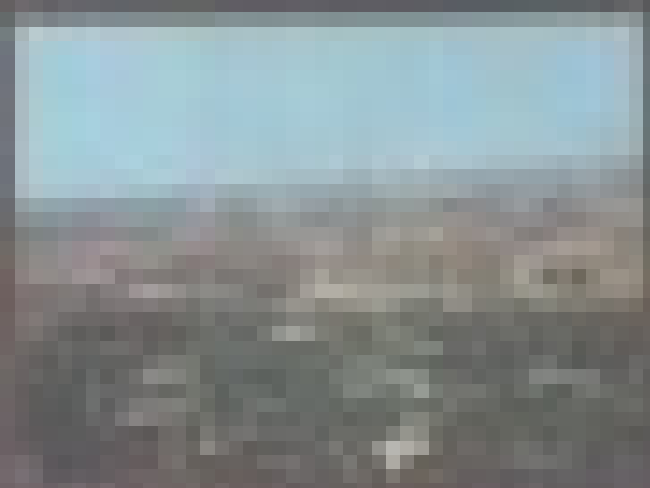
大东区志

(1896-1995)

沈阳市大东区人民政府地方志编纂办公室 编



辽宁民族出版社



沈阳市地方志丛书

大东区志

(1896-1995)

沈阳市大东区人民政府地方志编纂办公室 编纂

辽宁民族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大东区志:1896—1995/沈阳市大东区人民政府地方志编纂办公室编.—沈阳:辽宁民族出版社,1999.9

(沈阳市地方志丛书)

ISBN 7-80644-299-5

I. 大… II. 沈… III. 地方志—沈阳—大东区—1896—1995
IV. K293.11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1999)第44098号

辽宁民族出版社出版发行

(沈阳市和平区北一马路108号 邮政编码110001)

沈阳电力高等专科学校印刷厂印刷

字数: 980千字 开本: 787×1092 1/16 印张: 46 3/8
1999年9月第1版 1999年9月第1次印刷

责任编辑: 援朝 版式设计: 祖玉田 王宏
封面设计: 祖玉田 责任校对: 丛培英 洪海鹏

印数: 1—1200

¥196.00

序

聂秉孝

记述大东区百年历史沧桑的《大东区志》，经过几届政府的精心组织，社会各界共同努力，特别是修志人员的辛勤耕耘，几易文稿，终于编纂成书，正式出版面世。这是大东区建区以来第一部史书，是大东区进入改革开放盛世的一大盛举，是全区精神文明建设的又一丰硕成果。

大东区是沈阳地区开发较早的古城区之一。它位于古城之东，万泉河畔，南北运河二水环抱，与皇城四门相通。早在清代初期，大东地区即已辟为皇城东部要冲，农工军备，商埠民巷，寺塔古刹，府衙馆驿，日趋繁茂，至清末民初，大东区已发展成为商贾云集，市井繁荣，工厂林立的城区。特别是民族工业集中在此地蓬勃兴起，逐步成为沈阳市乃至全省的重要工业基地之一。但是，“九·一八”事变的第一颗炮弹在这块土地上爆炸之后，日本帝国主义入侵沈阳，大东区人民从此饱受了十几年的苦难，抗日战争胜利后，又经历了国民党的三年反动统治。直至1948年沈阳解放后，大东区才回到人民的手中。

沈阳解放后，在中国共产党的领导下，大东区人民艰苦奋斗，重整山河，发展生产，振兴百业；国营大工业群体迅速崛起，成为沈阳市东部重要工业区，在恢复国民经济，支援全国社会主义建设中，做出了重要贡献。特别是中国共产党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全区人民在党的基本路线指引下，坚持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高举邓小平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的伟大旗帜，以经济建设为中心，致力于改革开放，艰苦创业，团结奋斗，经济建设蒸蒸日上，城区面貌日新月异，各项事业蓬勃发展。今日的大东区，已成为工业基础雄厚，商业市场兴旺，科教文化进步，交通通讯快捷，城区面貌改观，人民安居乐业，集灿烂的古代文化与现代化都市气息于一体的新城区。

《大东区志》本着略古详今，重记简评，尊重史实，去伪存真的精神，以翔实的资料，珍贵的图片，记载了大东区的历史沿革，自然地理，政治经济，科教文化和风土人情，并以辩证唯物主义及历史唯物主义的观点，客观地记述了大东区的百年变迁和重大历史事件，展现了全区人民精神风貌和各个时期的风云人物。

“以史为镜，可以知兴替”。生活在大东区这块热土上的各级干部、仁人志士及广大人民群众，都应该了解与品味大东的昨天，珍惜并献身于大东的今天，致力与开创大东的明天，为建设一个繁荣、富庶、文明、开放的新城区，迎接新世纪的到来而努力奋斗。

在本志编纂过程中，承蒙市地方志办公室及有关部门的精心指导，区内各部门和驻区单位的大力支持，很多同志为本志的出版提供了资料，付出了劳动。在此，特致最诚挚的感谢。

百年百业，内容浩繁，虽经多次修改和审定，仍难免有疏漏之处，恳请各界人士及广大读者予以斧正。

凡 例

一、《大东区志》（以下简称《区志》）以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和邓小平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为指导，以《关于建国以来党的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为准绳，坚持四项基本原则，坚持改革开放，实事求是地记述大东区的历史和现状，为振兴大东服务。

二、《区志》是大东区首部志书，记述的时间范围，从本区近代工业诞生的1896年始，至1995年，各项内容从创始之时起，追本溯源，综合始末，详今略古，重点记述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立以后的历史状况。

三、《区志》是区域志，记述的空间范围，以1959年2月、1964年4月沈阳市区划调整后的大东区辖境为准，除特殊事件外，不涉及原属大东区划归其他区的地域。

四、《区志》采用篇章结构，首设总述，总述地区的历史全貌和发展特点；继之大事记，展示地区的重大事件；之后，分设地理、经济、城市建设、文化教育、政治、社会等篇，分述各项事业的历史状况和发展过程。

各篇从实际出发，设章、节，横分门类，以类系事，以文字记述为主，辅以必要的图表、照片。

五、《区志》使用公元纪年，1949年以前必要时加注中国纪年，不使用东北沦陷时期的傀儡政权纪年。

六、《区志》使用国家规定的简化字。

统计数字，有关全区性的总量统计以大东区统计局公布的数字为准，属于行业或单位的统计数据，以有关统计部门核定者为准。

七、《区志》所记人物，坚持“生不立传”原则，对大东区发展有较大影响的知名人士依照逝世时间为序列传；对革命烈士编以英名录；全国模范先进生产（工作）者和省、市、区劳动模范名谱入志。

对区级机关的领导人员，除在有关篇章中记述区委、人大常委会、区政府、区政协正副职和区纪委、军事、司法单位正职等领导人及任职时间，记述区委、人大常委会、区政府、区政协等的常设工作部门，街道党委和办事处以及民主党派、工商联和群众团体等正职领导人（含主持工作的副职领导人）外，并简介区委、人大常委会、区政府、区政协正副职领导人（未驻会的区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区政协副主席和“文化大革命”以前未担任过区级领导职务的区革命委员会副主任、区委常委除外）。

八、《区志》资料来源广泛，均经核实载入，一般不注出处。

目 录

总 述	(1)
大事记	(9)

地 理 篇

第一章 自然地理	(75)
第二章 区划沿革	(76)
第三章 地理名称	(77)
附：大东区新旧街路巷名称对照表	(78)

经 济 篇

第四章 工 业	(120)
第一节 解放前的工业	(121)
第二节 区属工业	(125)
第三节 街道工业	(131)
第四节 民政工业	(146)
第五节 校办工业	(147)
第六节 劳动服务工业	(151)
第七节 科技工业	(151)
第八节 私营、个体工业	(153)
第九节 驻区工业企业简介	(156)
第五章 商 业	(178)
第一节 副食业	(180)
第二节 百货业	(187)
第三节 蔬菜业	(188)
第四节 饮食业	(190)
第五节 服务业	(193)
第六节 粮油、煤炭	(196)
第七节 物资供应	(199)
第八节 集市贸易	(200)
第九节 私营、个体商业	(205)

附：名店简介	(207)
第六章 对外经济贸易	(208)
第一节 利用外资	(209)
第二节 对外经济技术合作	(209)
第三节 对外贸易	(210)
第七章 财政金融	(211)
第一节 财 政	(212)
第二节 税 务	(219)
第三节 审 计	(222)
第四节 金 融	(223)
第五节 保 险	(226)
第八章 经济管理监督	(228)
第一节 计划管理	(228)
第二节 统计管理	(230)
第三节 工商行政管理	(232)
第四节 物价管理	(239)
第五节 技术监督	(241)
第六节 劳动管理	(243)

城市建设篇

第九章 房产管理	(250)
第一节 管理机构	(252)
第二节 公房管理	(252)
第三节 私房管理	(253)
第四节 住宅互换、房产交易	(254)
第五节 房屋修缮	(256)
第十章 住宅建设	(256)
第一节 管理机构	(257)
第二节 开发成果	(257)
第三节 住宅小区管理	(258)
第十一章 规划、土地管理	(262)
第一节 规划管理	(262)
第二节 土地管理	(263)
第十二章 市政建设	(264)
第一节 管理机构	(264)
第二节 道路、广场、桥梁	(265)

第三节 排水设施	(274)
第四节 园林绿化	(277)
第五节 防 汛	(279)
第六节 义务劳动	(280)
第十三章 市容管理	(281)
第一节 管理机构	(281)
第二节 管理工作	(282)
第十四章 爱国卫生运动	(283)
第一节 管理机构沿革	(283)
第二节 卫生升级竞赛与创建卫生城	(284)
第十五章 环境卫生	(285)
第一节 机构沿革	(286)
第二节 环境卫生工作	(287)
第三节 设备、设施	(288)
第十六章 环境保护	(289)
第一节 管理机构	(289)
第二节 治理污染	(290)
第三节 环境监测	(290)
第十七章 建筑企业管理	(296)
第十八章 公用事业	(298)
第一节 公共交通	(298)
第二节 出租车辆	(301)
第三节 铁路运输	(302)
第四节 航空运输	(306)
第五节 邮政电信	(309)
第六节 电信、电话	(314)
第七节 自来水	(315)
第八节 电 力	(319)
第九节 煤 气	(322)

文化教育篇

第十九章 文 化	(324)
第一节 文化馆及群众文化活动	(325)
第二节 图书馆、书店	(330)
第三节 俱乐部、影剧院、剧团	(331)
第四节 驻区单位文化宫、俱乐部简介	(332)

第五节	文化市场管理	(333)
第六节	档案工作	(334)
第七节	地方志工作	(335)
	附：文物古迹简介	(336)
第二十章	教 育	(350)
第一节	中等教育	(357)
第二节	初等教育	(370)
第三节	特殊教育	(379)
第四节	幼儿教育	(381)
第五节	成人教育	(383)
第六节	校外教育	(384)
第七节	电化教育	(385)
第八节	勤工俭学	(386)
第九节	基本建设	(387)
第十节	教育经费、教学设备	(390)
第十一节	教师队伍	(402)
第十二节	驻区院校简介	(409)
第二十一章	科学技术	(411)
第一节	科技成果	(411)
第二节	科技培训	(413)
第三节	科技人员	(413)
第四节	民营科技企业	(414)
第五节	驻区科研机构简介	(414)
第六节	上园工业科技园	(415)
第二十二章	卫 生	(422)
第一节	区属医疗院所	(423)
第二节	卫生防疫与结核病、牙病防治	(429)
第三节	食品卫生	(434)
第四节	妇幼卫生	(436)
第五节	医疗队伍、卫生学校	(438)
第六节	医疗设备	(440)
第七节	公费医疗管理	(441)
第八节	驻区医疗单位简介	(442)
第九节	街道卫生医疗机构	(447)
第十节	对医药行业的管理	(448)
第二十三章	体 育	(450)

第一节	体育场 游泳池	(451)
第二节	体育人才培养	(451)
第三节	群众体育	(451)
第四节	体育竞赛	(452)
第五节	街道体育组织	(453)

政 治 篇

第二十四章	中国共产党沈阳市大东区组织	(457)
第一节	早期活动	(457)
第二节	中共大东区委员会	(463)
第三节	大东地区各次代表大会、代表会议	(464)
第四节	区委的主要决策和活动	(469)
第五节	区委工作机构	(477)
第六节	组织工作	(481)
第七节	宣传工作	(487)
第八节	统战工作	(491)
第九节	党校	(494)
第十节	老干部工作	(496)
第二十五章	中国共产党沈阳市大东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498)
第一节	机构	(498)
第二节	纪律检查工作	(499)
第二十六章	沈阳市大东区人民代表大会	(500)
第一节	历届（各界）人民代表大会会议	(501)
第二节	大东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507)
第三节	代表选举	(507)
第四节	代表议案、建议	(509)
第五节	代表调查、检查、视察活动	(509)
第二十七章	沈阳市大东区人民政府	(509)
第一节	组织沿革	(511)
第二节	区人民政府的主要政绩	(513)
第三节	工作机构	(517)
第二十八章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沈阳市大东区委员会	(525)
第一节	政协历届全体会议	(525)
第二节	主要活动	(530)
第三节	组织机构	(534)
第二十九章	军 事	(536)

第一节	人民武装	(536)
第二节	预编团	(540)
第三节	人民防空	(541)
第三十章	公 安	(544)
第一节	公安机关	(545)
第二节	户籍管理	(546)
第三节	刑事侦察	(547)
第四节	治安管理	(549)
第五节	交通车辆管理	(550)
第六节	拘 留	(552)
第七节	消 防	(553)
第八节	保安服务公司	(554)
第三十一章	检 察	(555)
第一节	检察机关	(555)
第二节	刑事检察	(555)
第三节	经济检察	(559)
第四节	法纪检察	(560)
第五节	监所检察	(561)
第六节	控告申诉检察	(561)
第三十二章	审 判	(562)
第一节	审判机关	(562)
第二节	刑事审判	(563)
第三节	民事审判	(566)
第四节	经济审判、行政审判	(569)
第五节	执 行	(569)
第三十三章	司法行政	(571)
第一节	人民调解	(571)
第二节	普及法律教育	(572)
第三节	律师事务	(573)
第四节	司法公证	(574)
第五节	帮 教	(575)
第三十四章	行政监察	(576)
第三十五章	街 道	(576)
第一节	街道建置沿革	(577)
第二节	街道职能	(578)
第三节	街道机构设置	(580)

第四节	街道简介	(585)
第三十六章	居民委员会	(598)
第一节	居民委员会沿革	(598)
第二节	居民委员会名称	(599)
第三十七章	民主党派、工商联	(601)
第一节	中国国民党革命委员会沈阳市大东区支部	(601)
第二节	中国民主同盟沈阳市大东区委员会	(603)
第三节	中国民主建国会沈阳市大东区委员会	(604)
第四节	中国民主促进会沈阳市大东区工作委员会	(605)
第五节	中国农工民主党沈阳市大东区支部	(605)
第六节	沈阳市大东区工商业联合会	(606)
第三十八章	群众团体	(607)
第一节	沈阳市大东区总工会	(607)
第二节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沈阳市大东区委员会	(616)
第三节	沈阳市大东区妇女联合会	(620)
第四节	沈阳市大东区科学技术协会	(624)
第五节	沈阳市大东区文学艺术界联合会	(627)
第六节	沈阳市大东区个体劳动者协会	(627)
第七节	沈阳市大东区归国华侨联合会	(629)
第三十九章	人 事	(630)
第一节	机构沿革	(630)
第二节	人事管理	(630)
第三节	工资福利	(634)
第四节	职称评定	(636)
第五节	建立与推行公务员制度	(636)
第六节	人才市场	(637)
第七节	机构编制	(637)
第四十章	信 访	(640)
第一节	机构沿革	(640)
第二节	信访工作	(640)

社 会 篇

第四十一章	人 口	(644)
第一节	人口数量	(644)
第二节	人口构成	(647)
第三节	人口普查	(655)

第四节	计划生育	(657)
第四十二章	民 政	(659)
第一节	基层政权建设	(659)
第二节	优抚、“双拥”工作	(660)
第三节	复员退伍军人安置	(662)
第四节	社会救济与赈灾	(662)
第五节	社会福利事业	(663)
第六节	婚姻登记	(665)
第七节	殡葬管理	(666)
第八节	残疾人组织与活动	(666)
第九节	老龄工作	(667)
第十节	下乡与安置	(668)
第十一节	社会团体管理	(669)
第四十三章	民 族	(669)
第一节	民族分布	(669)
第二节	民族工作	(670)
第四十四章	宗 教	(671)
第一节	宗教活动场所	(671)
第二节	宗教工作	(672)
第四十五章	风俗习惯	(674)
第一节	节日习俗	(674)
第二节	礼仪习俗	(676)
第四十六章	民间俗语	(678)
第一节	民间方言俗语	(678)
第二节	民间谚语	(681)
第三节	歇后语	(682)
第四十七章	精神文明建设	(683)
第一节	思想道德教育	(683)
第二节	文明单位建设	(684)
第三节	军民共建活动	(685)
第四节	重大活动简述	(687)
第四十八章	人民生活	(689)
第一节	工资收入	(689)
第二节	居住条件	(689)
第三节	吃、穿、用方面的变化	(690)
第四十九章	人 物	(691)

第一节 知名人士传略	(691)
第二节 革命烈士英名录	(696)
第三节 模范先进人物名谱	(706)
第四节 大东区领导人简介	(714)

附 录

编后记	(739)
《大东区志》编修机构、人员名录	(740)
《大东区志》撰写单位	(742)
为《大东区志》撰写稿件及提供资料人员	(745)
附：(一) 清末盛京城图	
(二) 奉天省城巡警区域地图	
(三) 奉天市行政区域	
(四) 1947 年沈阳市简图	
(五) 1949 年大东区地图	
(六) 1959 年大东区现状略图	

总 述

大东区位于沈阳市东部，南、东、北同东陵区相连，西北和于洪区接壤，西、西南与沈河区为邻，全区面积 51.18 平方公里。境内设 15 个街道，392 个居民委员会，1995 年末居民 194493 户、人口 617883 人，汉族人口占总人口的 94.4%，满族、回族、朝鲜族、锡伯族、蒙古族等 24 个少数民族人口占总人口的 5.6%。

明代，大东地区是沈阳城垣外的城乡结合部。后金建都沈阳后，比邻城垣地区加快城市化进程，商业集市和手工业作坊相继出现。1680 年（清康熙十九年）修筑郭墙后，人口增加，大东关大街、小东关大街、大北关大街、小北关大街形成，这些地区商业和手工业迅速发展，菜市和鸡鸭市、肉市和鲜鱼市、柴草市等先后出现，酿酒、榨油、织布作坊和银钱兑换庄铺等陆续建立，营业兴旺。清代后期政治腐败，帝国主义列强侵略，在军事霸占的同时，进行经济掠夺、文化渗透，修筑铁路，倾销洋货，修建教堂、学校、医院。奉天义和团开展反帝斗争，烧毁英人开办的大东关的基督教堂和小河沿的医院。清政府中一些官员学习西方，开企业，办学堂。1896 年在大东关创建奉天机器局，是近代工业兴起的开端，相继建有民办工业企业。1906 年装电话，1907 年设邮政，1909 年开办电灯厂供电照明。1902 年以后，境内兴办奉天中学堂、奉天大学堂、中等农业学堂、中等森林学堂、东三省讲武堂、东北电信学校和中、小学堂，设立奉天农业试验场、奉天气象观测所。1911 年，大东地区的有志之士参加孙中山领导的同盟会和革命活动，以推翻清政府。

辛亥革命以后，进入民国时期，大东地区民族工商业逐步发展。境内先后开办饮和汽水公司、纯益缫织公司、八王寺汽水啤酒酱油公司、肇新窑业公司、大亨铁工厂、东兴色染纺织公司等大型民族工业以及规模较小的铁工厂、纺织工厂；陆续建立丝房、金店、粮栈、肉店、饭馆、煤炭铺、木材店、客栈、浴池等 30 多个行业的大、中、小型千余户的商业企业。奉天军阀张作霖兴办东三省被服厂、兵工厂等大型兵器工业和军需工业。1927 年，由中国人集资兴建的奉（天）海（龙）铁路建成通车后，商品流通的范围和规模愈加扩大。当时已经形成大东、沈海两个工业区和大东、小东、大北、小北 4 个商业

小区的格局。民族经济的发展，是同帝国主义侵略进行的经济斗争，也是进行反帝斗争取得的成果。这个时期，中国共产党在领导反帝反封建斗争的高潮中，于1925年9月，首先在奉天兵工厂建立党的小组，1926年春季，兵工厂爆发共产党领导的第一次工人大罢工。1926年6月，在奉天医学专科学校建立共产党的小组，传播马列主义，发展党团力量，扩大党的政治影响。1927年10月、1929年6月，中共东三省兵工厂支部、老瓜堡子菜农支部先后建立，党的组织活动都有发展。1931年9月18日夜，日本关东军将自爆沈阳北部柳条湖的铁路诬为中国军队爆炸南满铁路，悍然发动侵略战争，炮轰北大营，进攻沈阳城，制造震惊中外的“九·一八”事变，在蒋介石“绝对不抵抗”的命令下，次日凌晨，北关、东关一带被日军占领；下午，东三省兵工厂、东塔机场被日军侵占。

沈阳沦为日本帝国主义的殖民地以后，日本帝国主义霸占军事工业、官办工厂。它们的侵略行为和强盗行径，遭到包括大东地区人民在内的辽沈地区人民的坚决反对和抵抗。在日本占领沈阳一周后，抗日义勇军多次袭击日本侵略军的兵营及霸占的兵工厂、飞机场、警察署，烧毁飞机多架。1932年4月，盛京施医院医生刘同伦等向“国联”调查团递交日本侵略东北的罪证材料。同年5月，中共奉天兵工厂支部书记梁永盛，利用天齐庙会，散发抗日传单，被捕入狱，壮烈牺牲。在日本帝国主义发动太平洋战争以后，加紧经济掠夺，一方面扩大军事工业及配套的机械加工工业，制造日本侵略军使用的杀人武器，一方面摧残中国民族经济，有的被迫停业，有的成为日伪指定的加工厂和配给店。1942年4月，对粮谷、油料、鱼、肉、蔬菜、豆腐、劈柴，火柴等日用品实行“配给”，人民生活更加困难。日本帝国主义实行野蛮统治，更是令人发指。日伪警察、宪兵、特务机构遍布城乡，在居民中实行保甲制度，并以“国事犯”、“思想犯”、“经济犯”、“反满抗日罪”等罪名，任意扑杀中国人民。1941年，日本侵略者建立奉天济生院，每天把抓进来的中国人集中起来，身体好的送往抚顺、本溪等地充当劳工，身体差的则被折磨致死。1943年9月，日本侵略者建立奉天矫正辅导院，先后抓捕抗日志士和无辜百姓2000多人，被杀害者1800余人。

抗日战争胜利以后，1945年8月19日，苏联红军第六坦克旅在东塔机场空降，并在机场逮捕傀儡皇帝溥仪。9月6日，冀热辽军区第十六军分区曾克林部4000余人住小河沿一带。9月下旬，王琦、李特夫、陈有道等根据中共中央东北局的指示，分别接收伪大东、东关、北关等区公署，10月中旬，组